

少思八九,常想一二

□洛风

大学期间有两个朋友A和B,因同一门选修课被分到同组而相识,完成小组任务的过程中结下革命友谊,后来选修课结束,友情延续。我们俩的性格差别较大,A属于大大咧咧天塌下来也不怕的乐观者,B属于多愁善感、情绪内敛的悲观者,而我则偶尔内向偶尔外向,心情性格随境而变。聚会时一般由A讲述她所遇到的各种搞笑经历,一些不堪的经历从她嘴里出来都幻化为幽默故事;B吐槽她所见所闻以及自己遇到的一些倒霉事儿,而我大多时候是安静的倾听者。

因为在不同院系,三人难得有时间能凑到一起,于是开始了两两约见。与这两人的聚会画风截然不同,与A在一起,通常能因为她的快乐而快乐;而与B在一起,往往扮演垃圾桶角色,盛放她的埋怨、感伤等负面情绪。后来一接到A电话就会条件反射般开心,一接到B电话就会不自主地皱眉。慢慢地,与A待在一起的时间更长,与B则渐走渐远。

A和B的差异在哪里?以一个具体事项为例,当时我们一起选修的课程,A和B都得了84分,我大概是用尽了洪荒之力,得了85分。别看只有一分之差,却是优秀与良好的分界线。因为优秀人数有限,所以

往往84分的人会密集。84分与85分的差距在哪里?也许正好是因为轮到你时优秀名额满了,于是85分不得不被改为84分。我们仨都知道这个几乎公开的内幕。聚餐时A自嘲是84之家,好多课程都拿了84分,虽然不是优秀,但却是良好中的最优秀,同时教导我以后要“宁做鸡头,不做凤尾”;B则一直在陈述她主观题答得多么认真、写得有多么详细,为自己只得了84分愤愤不平。A安慰B,有同学一课不落、考前准备了好几天还是只得了70多分,我们不过临时抱佛脚看了一天,已经很好了,但B还是郁郁不乐。

也许,B的经历是大部分人生活的常态,所以晋人羊祜感慨“天下不如意事,十常居八九”,宋人辛弃疾叹息“叹人生,不如意事,十之八九”。十之八九的不如意之事包括那些家长里短、庸常小事、鸡虫得失、小悲小伤,数之不尽,接踵而来,如果事事挂心,大概会始终心情郁闷,无法排遣。所以有时候要学习A,心境开阔一些,不去争一些不该争或意义不大的东西,也不给自己定下太高的人生标准,少一些名利之心,便少一些不如意之事。很多时候,如意或不如意,并不是决定于人生的际遇,而是取决于思想的瞬间。

既然“不如意事,十常居八九”

的大趋势基本无法改变,不妨学习民国元老于右任,“少思八九,常想一二”,索性忘掉或少思那不顺心的“八九”,多想想让人高兴的“一二”。毕竟,正如“世上本没有路,走的人多了就有了路”一样,世上本没有什么不如意,是因为有了比较或者心里较高期待才有了心理上的不适应,产生了不如意之感。适当放弃一些身外之物,从实际出发降低一点人生标准,减一减太盛的名利之心,不如意事自然就会减少。

“少思八九,常想一二”并非阿Q的精神胜利法,也不是鸵鸟的埋头战术,而是达观者的生活态度。当然,凡事都要辩证看待,遵循适度原则。“少思八九”不等于一味回避,不思不如意之事,对于那些“尽人事、听天命”的不如意之事,不可时常挂怀,但对于那些可以通过自身努力转变为如意之事的如意之事,不可以不思,甚至应当多思、精思、反思,尽量减少“八九”的内容。“常想一二”能够调整情绪,保持乐观,但也不能总是沉浸在“一二”之中自我麻痹、不思进取,要努力挖掘新的“一二”。

在台湾著名散文家林清玄看来,幸福就是常想一二,不思八九。“不思”或许过于极端,所以“少思八九,常想一二”大概是更为确切客观的说法。

路

□梁天李

读初中的时候,学校在镇上离家很远,而我们上学都是走路。那是一条山路,蜿蜒曲折,一会儿半山腰一会儿山顶,每隔一段距离会有一个小村庄,经过村子边上偶尔还能听到鸡鸣犬吠,也不乏诗情画意。

就这样,每个星期背着大米干粮、背着衣物来回走,一趟下来要两个多小时。当时加上附近村子一共就四五个人去镇上中学念书,其他同学都上了隔壁村的中学。我们几个刚开始的时候,都约好出发时间然后结伴同行,半个学期后就开始按照自己的节奏和时间独立行走,因为路都熟了,倒是两个女同学不论下雨下雪都铁打不散。

这一条路走了两三年,磨破了好多双鞋子,我的体能也越来越好。有时候会慢慢走,有时候索性跑步前进,几乎不会坐下来休息,因为一休息就感觉舒服,一舒服就不想再走。走这条路,我就想到史铁生,他在地坛的每一天,是不是也是这样子的,周而复始,大同小异,任何的点点滴滴又都逃不过他的视线。

初中最后一学期的时候,村子通了公路,坑坑洼洼的黄泥路,再后来花170块钱买了一辆自行车。每次去学校都很开心,不用背大米了,而且都是下坡路,自行车不用骑光捏刹车就可以到镇上的水泥马路,一路飞龙凤舞,飘飘然;周五回家就辛苦了,一路上坡,满头大汗,常常骑不上去下来推着自行车走,一趟也要两个多小时。路上还能遇到个摩托车拖拉机的,顿时垂头丧气。十分想念走山路的日子,于是乎,又开始走起山路。

这些年每每想起来那段山路时光,依然是最美好的。虽然艰苦、出汗、雨淋、暴晒、挨冻,可依旧是最轻松、最放松的。看看风景,背个书,冥想自己远大的理想,就是哼着跑调的小歌也不怕被人听了去嘲笑。一路上,可以放下一切,我只需要静静地享受,享受一段完全属于自己的时间,不用去想别人的摩托车比我跑得快,人家的拖拉机载东西比我的省力气。我就这样走着,一步一步,没有比较,没有忧愁,没有世俗,有时还突发兴趣,放下书包,掏出纸笔就在路边趴着石头写上一段。

这样,就十分美好。

就像现在的我,静静地坐在电脑前,数着走过的路,想着那些痛苦的事、欢乐的笑声,一切都淡淡的,出奇的平静。

选择什么样的目标,是我们自己定的;至于这条路怎么走,徒步还是自行车,搭公交或者自驾、乘飞机,虽然常常受困于现实,但总还是可以选择;而一路上的心情,我们却是能自由支配的。路途有辛酸、有劳累、有惊险、有恶劣天气、有烦人的过客……也有失望、失落、失足、失意、失败……

不用去想别人的路为什么那么多鲜花那么多掌声。所谓路有千万条,各自奔前程。再说人家的愁苦,你也不一定知道。当你耐住寂寞,静静地走出这段山路,说不定前面就豁然开朗人声鼎沸了呢?

无论你现在走在哪条路上,相信都是不容易的,不管是乡间的泥泞小道,还是城市里的康庄大道,每个人一样辛苦付出,为着走上更好的道路。我们的心态能不能像走山路那样平和呢?口渴了停下喝点路边水,下雨了提着鞋子走,天冷了藏起小手快快走,甚至还能自娱自乐写个小段子文艺一下……

从来没有一条路是好走的,既然都是在路上,开心一些,坚定一些,心境平和一些。



婚姻中的猛虎和蔷薇

□耿艳菊

婚姻砌起的围城里,也是一方小世界。两个年轻气盛的人被拴在了一起,都想称王称霸。

表妹刚结婚一年多,夫妻俩是天生的冤家,三天一小吵,五天一大吵,家里的东西被摔砸得伤痕累累。其实,他们都不错,表妹善良直爽,妹夫憨厚老实。而婚姻是不论品性,高矮胖瘦的,它如同齿轮,需要日复一日的磨合,方能幸福平稳地前行。

表妹同我们住得近,只隔了一条街。因此,我家成了她伤心的去处。

一天,她跑来我家,一脸梨花带雨,抽抽搭搭地把她的伤心和委屈抖落一地。任我如何劝说都没

用,她一副坚如磐石的模样,扔出一句话:这日子坚决不过了。

我着急忙慌地赶紧打电话给妹夫,劝他低个头。谁知他竟如火山一样喷出了愤怒的气焰。

无奈,我就把表妹留在了家里。前两天平静地过去了,在第三天的一大早,妹夫一身西装革履,手捧着一大束玫瑰花,突然站在了我家门口。有趣的是,玫瑰花上有一个卡片,写了两句诗: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,像那水莲花不胜凉风的娇羞。他羞涩地对表妹说,让我们也学着温柔低头吧。表妹一看这情形,一时忍不住“噗”的一声笑了。妹夫告诉我们,是徐志摩的这两句诗让他清凉柔和起来。

我忽然想起了我和先生,步入婚姻的前几年,两个人脾气火爆,

为一点小事就会吵得水火不容。愤怒之时,常常会说出一些过分的话,伤人伤己。可是,两个人都骄傲得很,谁都不愿低头。

后来,先生在书上看到了一句话:夫妻之间,先低头的是天使。他就和我商量,以后发生矛盾,轮流做天使,温柔地把头低下去。刚开始,总是要提醒对方谁该做天使了,渐渐地变成了习惯,生活快乐平顺了很多。

一山难容二虎。同样,婚姻里也承受不住强势与强势的对垒。倘若是一只猛虎与一株蔷薇花呢?有句诗这样说,心有猛虎,细嗅蔷薇。在一株柔弱的蔷薇花面前,凶猛的老虎竟温柔地低下头来,可见柔的力量。到最后,再强硬的刚也会化为绕指柔。